

证券代码：837663

证券简称：明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5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库存股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库存股注销情况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阳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竞价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；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竞价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竞价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

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本次回购的《回购股份结果公告》（2024-059），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4 年 8 月 28 日开始，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结束，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,36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2917%，最高成交价为 10.18 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 9.09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3,319,646.50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，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42.1907%。
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2024 年 11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《关于<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。在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确定首次授予日后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缴纳期间，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全部获授限制性股票 46,700 股；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实际向 15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2,318,300 股限制性股票。

2025 年 4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

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因激励对象主动放弃认购产生的库存股 46,700 股股份予以注销,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。

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46,7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。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前，公司股份总额为 103,200,000 股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额为 103,153,300 股，公司剩余库存股 0 股。

二、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

类别	注销前		注销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1. 有限售条件股份	54,489,579	52.80%	54,489,579	52.82%
2. 无限售条件股份 （不含回购专户股份）	48,663,721	47.15%	48,663,721	47.18%
3. 回购专户股份	46,700	0.05%	0	0.00%
——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	46,700	0.05%	0	0.00%
——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	0	0.00%	0	0.00%
——用于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	0	0.00%	0	0.00%
——用于减少注册资本	0	0.00%	0	0.00%
总计	103,200,000	100%	103,153,300	100%

注：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。

三、 后续安排

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《股份注销确认书》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